

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執行單位】

橫溪右岸粗坑上下游堤防工程(一工區) - 申請展延工期分析表

一・工期:240日曆天	開工日期:107年12月19日	完工日期:108年7月16日
	上次核定展延期限:	
二・工程費	1・承包工作費:33,500,000元	
	2・第 次變更設計後工作費:	

三・申請展延工期理由與天數分析:〈依據經濟部水利署辦理工程工期核算注意事項辦理〉

項次	影響工期理由	分 析 計 算					可展延 天數	附註																														
1	用地取得未獲解決。	1. 本工程自107年12月19日陳報開工，惟開工後A工區樁號0k+000~0k+180(為原規劃要徑作業，詳附件一、原核定網狀圖)尚有城林環保公司之設施影響工程進行，迄108年2月21日辦理現場會勘協請該環保公司於108年2月底完成遷移環保回收物後得開始施工，(附件二、會勘紀錄；附件三、拆除前現場照片)，因該段係屬本工程要徑作業，依據契約工程工期核算注意事項按受影響長度比例，核算影響施工日數如下： 2 城林環保公司影響長度計:180公尺，佔A工區全長380公尺之比例為:180/380=0.474(附件四、影響範圍平面圖) 3 前揭環保回收物於108年2月28日已經拆除主要影響部分，廠商得以進場施工。(附件五、監造日報；附件六、現場照片) 4 原編列施工日計算:原編列要徑作業受影響期間，自107.12.19至107.2.28，影響工期計:72日曆天 <table><tr><th>月份 (107年、108年)</th><th>原編列 日曆天數</th><th>國定 例假日</th><th>施工期間 預估降雨天數</th><th>原編列 工作天</th><th>備註</th></tr><tr><td>12</td><td>13</td><td>4</td><td>6天*(13-4)/(31-10)≐3天</td><td>6</td><td>12/19-12/31</td></tr><tr><td>1</td><td>31</td><td>8</td><td>6天</td><td>17</td><td></td></tr><tr><td>2</td><td>28</td><td>13</td><td>5天</td><td>10</td><td>2/1~2/28</td></tr><tr><td>小計</td><td>72</td><td>25</td><td>14</td><td>33</td><td></td></tr></table> (例假日及預估降雨詳對照表、附件七) 5 按用地取得未獲解決長度比例核算影響施工日數:33施工日*0.474≐16施工日					月份 (107年、108年)	原編列 日曆天數	國定 例假日	施工期間 預估降雨天數	原編列 工作天	備註	12	13	4	6天*(13-4)/(31-10)≐3天	6	12/19-12/31	1	31	8	6天	17		2	28	13	5天	10	2/1~2/28	小計	72	25	14	33		16	依據工程工期核算注意事項"第四章、附表一、(一)。
月份 (107年、108年)	原編列 日曆天數	國定 例假日	施工期間 預估降雨天數	原編列 工作天	備註																																	
12	13	4	6天*(13-4)/(31-10)≐3天	6	12/19-12/31																																	
1	31	8	6天	17																																		
2	28	13	5天	10	2/1~2/28																																	
小計	72	25	14	33																																		
2	經核算可期間依習俗不計工作天及轄區估降雨併計為可展延天數	1 前揭展延因素展延16施工日自原預定竣工日起核算，依規定習俗及國定假日（附件八）及轄區內預估降雨可展延天數（附件九）核算如下： <table><tr><th>月份 (108年)</th><th>展延 日曆天數</th><th>國定 例假日</th><th>施工期間 預估降雨天數</th><th>原延 工作天</th><th>備註</th></tr><tr><td>7</td><td>15</td><td>4</td><td>5天*(15-4)/(31-8)≐2天</td><td>9</td><td>7/17-7/31</td></tr><tr><td>8</td><td>14</td><td>4</td><td>7天*(14-4)/(31-9)≐3天</td><td>7</td><td>8/1-8/14</td></tr><tr><td>小計</td><td>29</td><td>8</td><td>5</td><td>16</td><td></td></tr></table> 2 自原預定竣工日之次日起核算增加16施工日期間遇有國定例假日計：8+5=13天					月份 (108年)	展延 日曆天數	國定 例假日	施工期間 預估降雨天數	原延 工作天	備註	7	15	4	5天*(15-4)/(31-8)≐2天	9	7/17-7/31	8	14	4	7天*(14-4)/(31-9)≐3天	7	8/1-8/14	小計	29	8	5	16		13	1. 依據工程工期核算注意事項"第四章、附表一、(二十七)。 2. 以該月增加之施工日數與全月之施工日數比例乘以該月份之預估降雨天(採四捨五入法)即為該月之預估降雨天。						
月份 (108年)	展延 日曆天數	國定 例假日	施工期間 預估降雨天數	原延 工作天	備註																																	
7	15	4	5天*(15-4)/(31-8)≐2天	9	7/17-7/31																																	
8	14	4	7天*(14-4)/(31-9)≐3天	7	8/1-8/14																																	
小計	29	8	5	16																																		
合計		工期展延16+13=29日曆天，展延至108年8月14日					29																															